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公开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8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次	行次	金 额 1	项 目 次	行次	金 额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93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42.44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3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6.25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5.4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	28.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2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3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本年收入合计	24	936.10	本年支出合计	55	936.1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7		转入事业基金	58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9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36.10	总计	62	936.10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公开。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18年度收入决算公开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8年度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36.10	936.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2.45	642.4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2.45	642.45					
2010301			行政运行	297.39	297.3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23	161.23					
2010308			信访事务	148.53	148.53					
2010350			事业运行	35.30	35.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25	136.25					
20406			司法	110.00	1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0.00	1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25	26.25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25	2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47	9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47	95.4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7	34.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0	60.6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97	2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7	2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9	19.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2	2.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6	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7	3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7	32.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5	26.05					
2210203			购房补贴	6.92	6.92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公开。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公开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18年度支出决算公开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 2018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36.10	490.09	44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2.45	332.69	309.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2.45	332.69	309.76			
2010301			行政运行	297.39	297.3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23		161.23			
2010308			信访事务	148.53		148.53			
2010350			事业运行	35.30	35.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25		136.25			
20406			司法	110.00		1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0.00		1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25		26.25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25		2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47	9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47	95.4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7	34.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0	60.6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97	2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7	2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9	19.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2	2.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6	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7	3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7	32.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5	26.05				
2210203			购房补贴	6.92	6.92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公开。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公开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1	栏 次	2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642.44	642.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36.25	136.25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5.47	95.4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8.96	28.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32.97	32.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936.10	本年支出合计	53	936.10	936.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936.10	总计	58	936.10	936.10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公开。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类	款	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936.10	490.09	446.00	936.10	490.09	44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2.45	332.69	309.76	642.45	332.69	309.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2.45	332.69	309.76	642.45	332.69	309.76					
2010301 行政运行								297.39	297.39		297.39	297.3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23		161.23	161.23		161.23					
2010308 信访事务								148.53		148.53	148.53		148.53					
2010350 事业运行								35.30	35.30		35.30	35.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25		136.25	136.25		136.25					
20406 司法								110.00		110.00	110.00		1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1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25		26.25	26.25		26.25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25		26.25	26.25		2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47	95.47		95.47	9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47	95.47		95.47	95.4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87	34.87		34.87	34.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0	60.60		60.60	60.6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97	28.97		28.97	2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7	28.97		28.97	2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9	19.29		19.29	19.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2	2.12		2.12	2.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6	7.56		7.56	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7	32.97		32.97	3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7	32.97		32.97	32.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5	26.05		26.05	26.05						
2210203 购房补贴								6.92	6.92		6.92	6.92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6表）进行公开。

2. 本表公开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2.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0.08	30201	办公费	7.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4.0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7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0.6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0	30208	取暖费	9.5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7.56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2.44	30216	培训费	1.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81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8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9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			
人员经费合计		394.37	公用经费合计					95.72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公开。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8年度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注：1. 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9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6表）进行公开。

2. 本表公开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18年度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注：1. 本表依据《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11表）进行公开。

2. 本表公开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辽宁省抚顺市市委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决算数
合 计	4.90	4.6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3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60	4.6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4.6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项目支出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公务运行			项目起止时间		2018.01-2018.12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本年度情况)		实际支出 (本年度情况)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本年计划安排额(万元)		到位金额 (万元)	到位率(%)	支出金额 (万元)	支出实现率 (%)
		本年预算安排	节约资金				
合计	42.796	42.8	0.004	42.796	100	42.796	100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42.796	42.8	0.004	42.796	100	42.796	100
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其他							
项目执行概况	合理安排人力、物力和财力，保障信访局办公大楼和人民群众来访接待大厅正常运行，有效消除、减少和避免抚顺市人民群众进京、赴省及到市委市政府门前信访造成的不良影响，为全市做好信访、社会维稳工作的提供有效保障。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small>资金实际支出明细情况（此合计栏应与上述“实际支出合计”相符）</small>	序号	经济科目	具体支出内容				金额 (万元)
	合计						42.796
	1	办公费	用于购买A4和A3打印纸、各种硒鼓、碳粉墨盒、DVD光盘等费用。				17.80
	2	印刷费	用于印刷访情通报、文件头、正式文件批量印刷等费用。				4.00
	3	水费	用于支付办公楼水费及污水处理费。				1.49
	4	电费	办公楼电费。				9.16
	5	维修(护)费	设备维修维护费和办公楼维修及杂支费。				3.87
	6	办公设备购置	购置办公设备。				6.48
是否调整预算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节资原因				
			采购办公设备节约40元退回市财政。				
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年初申报目标及考核指标			完成情况			
	1、确保办公大楼正常运行，为全市做好信访、社会维稳工作提供保障。			实现全市信访总量持续下降，完成既定目标。			
存在问题及建议							

项目支出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			项目起止时间	2018.01-2018.12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计划安排			实际到位 (本年度情况)		实际支出 (本年度情况)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本年计划安排额(万元)		到位金额(万元)	到位率(%)	支出金额(万元)	支出实现率(%)
		本年预算安排	节约资金				
合 计	105.47	107	1.53	105.47	100	105.47	100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105.47	107	1.53	105.47	100	105.47	100
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其他							
项目执行概况	有效消除、减少和避免抚顺市人民群众进京、赴省及到市委市政府门前信访造成的不良影响，为全市做好信访、社会维稳工作的提供有效保障。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small>资金实际支出明细情况（此合计栏应与上述“实际支出合计”相符）</small>	序号	经济科目	具体支出内容				金额(万元)
	合计						105.47
	1	办公费	驻京工作组、评查委员会办公费。				4.92
	2	印刷费	联席会议文件、秘件及评查委员会材料费。				1.08
	3	维修(护)费	维修维护费				2.64
	4	差旅费	驻京工作组、省工作组、中央和省两会时期及其他出差任务人员宿费和补助。				87.29
	5	会议费	驻京工作组长期租用接谈会议室费用、特殊敏感时间租用会议室费用及信访案件评查委员会租用会议室费用。				3.00
	6	办公设备购置	购买办公设备。				6.54
是否调整预算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内容及原因				
			2018年年初“信访工作”预算为107万元，实际支付105.47万元，节约资金1.53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年初申报目标及考核指标			完成情况			
	1、全市信访总量持续下降。			完成市委、市政府2018年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实现全市信访总量下降。			
	2、省交办信访积案有效化解。			积案化解完成市里要求的既定目标。			
	3、全面实行网上信访。			按照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要求，全面进行视频接访、网上信访、电子邮件、绿色通道等得到全面运转，并取得了实效。			
	4、及时有效处理群众来访接待。			市信访局以“不激化、不滞留、不重访、不越级”为工作目标，努力完成全年接待群众上访工作，有效推进信访案件解决。			
	5、积极开展阳光信访。			坚持以公开为原则，实行信访事项的名受理、办理、督办全过程公开，办理情况和结果“可查询、可跟踪、可督办、可评价”。			
	6、市联席会议积极推进疑难案件得到有效化解。			市联席会议不定期研究信访工作、调度重点信访案件，研判解决信访案件，使困扰全市稳定的棘手信访案件逐步得到了解决。			
存在问题及建议							